

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5 年部门预算 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5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党和国家关于侨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二）组织引导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创新创业，参与和支持景德镇经济社会发展；做好引进海外人才、资金、技术和智力服务，促进海内外经贸和文化交流。

（三）维护归侨、侨眷和在景侨胞在国内的合法权益，及时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提供有关咨询和服务。

（四）以侨为桥，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参与海外联谊工作，发挥侨联组织民间交往的作用；完善侨联海外顾问、港澳台代表人士联系机制。

（五）参与推荐市人大侨界代表候选人、协商市政协侨联界别委员建议人选，引导归侨侨眷有序开展政治参与，依法参与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

（六）弘扬中华文化，组织引导侨界群众开展文化宣传教育活动，弘扬侨界爱国奉献精神；开展对外文化交流活动；促进和开展以陶瓷文化为特色的对外交流活动，在“一带一路”战略中发挥陶瓷文化的“名片”作用。

（七）参与社会建设，做好为侨服务的实项目，组织归侨侨眷参与社会治理。

（八）指导基层侨联组织工作，统筹对县（市区）、园区、乡镇（街道）、村（社区）等阵地建设、机制建设；加强对侨界社团的指导、联系和服务工作。

（九）着力建设网上侨联，拓宽侨联组织联系服务侨界群众渠道，建立面向侨界群众的网上联系、网上动员、网上服务、网上引导的阵地。

（十）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年景德镇归国华侨联合会共有预算单位1个，即部门本级，内设机构1个，为办公室。

编制人数共计4人，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3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人。实有人数共计6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4人，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人员在职人数3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在职人数1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2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59001]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07.56	97.56	1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06	75.06	10.00
25	港澳台事务	85.06	75.06	10.00
2012501	行政运行	75.06	75.06	
2012599	其他港澳台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	11.39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9	11.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0	7.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80	3.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1	4.61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1	4.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9	3.0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2	1.4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9	0.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0	6.50	
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	6.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	6.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59001]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97.56	89.28	8.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04	89.04	
30101	基本工资	20.22	20.22	
30102	津贴补贴	11.99	11.99	
30103	奖金	29.22	29.2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0	7.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80	3.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9	3.0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2	1.4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0.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0	6.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0	5.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9		7.29
30201	办公费	1.50		1.50
30207	邮电费	1.00		1.00
30211	差旅费	0.50		0.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9		3.2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4	0.24	
30309	奖励金	0.24	0.24	
310	资本性支出	1.00		1.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0		1.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59001]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159001	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1.00				1.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59001]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部门名称		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07.56	
其中:财政拨款	107.56	其他经费	0
支出预算合计		107.56	
其中:基本支出	97.56	项目支出	10
年度总体目标	举办涉侨宣传活动, 承办中侨联寻根之旅冬令营, 引导归侨侨眷参与试验区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涉侨宣传活动次数	≥4次
		承办中侨联寻根之旅冬令营活动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相关活动主流媒体报道次数	2次
		承办中侨联寻根之旅冬令营活动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承办中侨联寻根之旅冬令营景德镇市侨联配套资金金额	≤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着力服务大局, 服务侨胞, 引导侨界群众参与和谐瓷都建设	引导侨界群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会华侨事务工作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华侨事务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9-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三请三回工作(招商引资、招才引智等)、海外统一战线工作、基层侨联组织(侨胞之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网上侨联建设成本	≤20300元
		基层侨联组织建设成本	≤34430元
		承办中国侨联寻根之旅冬令营配套资金	≤4527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承办中国侨联“寻根之旅”夏令营活动	≥1次
		邀请华人华侨(乡友)人才回景人次	≥50人次
		开展文化交流、商务交流、投资推介活动	≥3次
		开展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活动次数	≥3次
质量指标	成功申报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数	≥1个	
	时效指标	承办中国侨联“寻根之旅”冬令营活动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寻根之旅”夏令营活动人数	≥50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我会华侨事务群众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收入预算总额为 107.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66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07.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4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支出预算总额为 107.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66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97.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9.0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2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4 万元，资本性支出 1 万元。减少 3.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0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4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3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6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5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19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89.0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8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4 万

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资本性支出 1.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不变。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07.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4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97.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9.0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7.2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4 万元，资本性支出 1 万元。项目支出 1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5.0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6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5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8.29 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 0.88 万元，下降 9.62%。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政府采购总额 1.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8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特殊业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0 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华侨事务专项项目情况说明

1. 华侨事务专项经费

1) 项目概述：根据《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章程》及侨联“服务经济发展、依法维护侨益、拓展海外联谊、参政议政、弘扬中华文化、参与社会建设”六大职能，市侨联今年拟开展的重点工作主要有：三请三回工作（包括招商引资、招才引智等）、海外统一战线工作、亲情中华夏令营工作、华人学生作文大赛工作等；

2) 立项依据：1. 《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江西省“请乡友回家乡请校友回母校请战友回驻地”推动开发提升工作方案的通知》（赣府厅字〔2018〕115 号）；2. 《景德镇市“请乡友回家乡、请校友回母校、请战友回驻地”工作方案》（景府办字〔2018〕148 号）；3. 《中国共产党统一

战线工作条例》；4. 关于开展 2021 “亲情中华·为你讲故事”网上夏（春）令营江西营活动的通知（赣侨联办函〔2021〕2 号）；5. 关于转发中国侨联办公厅《关于做好第二十一届世界华人学生作文大赛征稿工作的通知》的通知（赣侨联办字〔2020〕4 号）；

3) 实施主体：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4) 实施方案：根据实际支出情况，本项目经费用于部分开支补助；

5) 实施周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10 万元；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1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5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3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港澳台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指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港澳台事务(款)其他港澳台事务支出(项): 指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其他用于港澳台事务支出。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指景德镇市归国华侨联合会机关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支出。

(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 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是指按照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机关运行费**: 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